

2023 年度苏州市财政局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苏委办发〔2019〕70号）文件规定，苏州市财政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建制。主要职责为：

（一）拟订全市财税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建议。研究提出社会收入分配政策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依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地方性税收法规、规章草案。改革完善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指导县级市、区财政部门开展财政管理工作。

（三）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实施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全方位、全过

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非税收入政策，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地市中心支库业务。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承担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的拟订、执行和监督管理。

（七）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负责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参与市级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履行文化企业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财政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和财政管理。参与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十）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承担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一）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和政策。

（十二）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制度，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指导全市乡镇财政建设工作。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十五）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六）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

管理有关监督工作，反映全市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违规行为。

（十七）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

1. 强化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提升财政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区财政关系；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落实国家深化税收制度改革部署，建立规范、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督促县级市、区有效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预算处（税政处）、国库处、政府采购监管处、综合处（非税收入管理处）、法规处、财政资源和债务管理处、

经济建设处、重大项目资金管理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工贸发展处、金融和基金管理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社会保障处、农业农村处、绩效管理处、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管理办公室）、会计处、监督检查处（局）、信息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财政科学研究所（苏州市财政政策研究室）（非独立编制预算）、苏州市财政信息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苏州市预算编审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在收入组织方面，重点是进一步完善征收管理机制，切实发挥财税功能作用。一是实事求是组织收入。二是拓展减税降费成效。三是加大财源建设力度。

（二）在支出管理方面，重点是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体系，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二是合理安排支出结构。三是优化预算执行监督。

（三）在资源统筹方面，重点是进一步加强多方资源整合，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二是强化国企资源统筹。三是强化金融资源统筹。

（四）在服务发展方面，重点是进一步发挥资金保障作用，切实体现财政政策效能。一是聚焦经济建设重点，推动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二是聚焦民生保障短板，推动共同富裕成色更足底色更亮。三是聚焦城市发展内涵，推动城市功能

和品质不断优化。

（五）在完善管理方面，重点是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建设，切实提高财政治理能力。一是加强预算管理改革。二是健全财政监督机制。三是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3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9.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5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05.4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38.34	本年支出合计	12,738.3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738.34	支出总计	12,738.3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2,738.34	12,738.34	12,738.34														
023001	苏州市财政局	12,738.34	12,738.34	12,738.3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738.34	7,280.54	5,457.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9.99	4,316.19	2,503.80			
20106	财政事务	6,819.99	4,316.19	2,503.80			
2010601	行政运行	4,127.56	4,127.5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3.80		2,453.80			
2010650	事业运行	188.63	188.6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2	75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92	75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06	38.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35	48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51	235.51				
213	农林水支出	2,954.00		2,954.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		9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		9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14.00		1,61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614.00		1,614.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5.43	2,20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5.43	2,20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06	55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7.07	1,097.07				
2210203	购房补贴	556.30	556.3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738.34	一、本年支出	12,73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3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9.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95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205.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738.34	支出总计	12,738.3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738.34	7,280.54	6,631.10	649.44	5,457.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9.99	4,316.19	3,666.75	649.44	2,503.80
20106	财政事务	6,819.99	4,316.19	3,666.75	649.44	2,503.80
2010601	行政运行	4,127.56	4,127.56	3,478.12	649.4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3.80				2,453.80
2010650	事业运行	188.63	188.63	188.6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2	758.92	75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92	758.92	75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06	38.06	38.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35	485.35	48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51	235.51	235.51		
213	农林水支出	2,954.00				2,954.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				9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				9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14.00				1,61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614.00				1,614.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5.43	2,205.43	2,20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5.43	2,205.43	2,20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06	552.06	55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7.07	1,097.07	1,097.07		
2210203	购房补贴	556.30	556.30	556.3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80.54	6,631.10	649.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52.47	6,052.47	
30101	基本工资	712.80	712.80	
30102	津贴补贴	2,310.77	2,310.77	
30103	奖金	936.22	936.22	
30107	绩效工资	157.32	157.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35	485.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5.51	235.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18	249.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0	9.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75	226.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2.06	552.06	
30114	医疗费	41.53	41.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38	13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4		649.44
30201	办公费	60.00		60.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166.00		16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0		2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		90.00
30229	福利费	28.73		28.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71		120.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5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8.63	578.63	
30301	离休费	54.24	54.24	
30302	退休费	476.19	476.19	

30305	生活补助	40.00	40.00	
30309	奖励金	0.15	0.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5	8.0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738.34	7,280.54	6,631.10	649.44	5,457.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9.99	4,316.19	3,666.75	649.44	2,503.80
20106	财政事务	6,819.99	4,316.19	3,666.75	649.44	2,503.80
2010601	行政运行	4,127.56	4,127.56	3,478.12	649.4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3.80				2,453.80
2010650	事业运行	188.63	188.63	188.6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2	758.92	75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92	758.92	75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06	38.06	38.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35	485.35	48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51	235.51	235.51		
213	农林水支出	2,954.00				2,954.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				9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				9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14.00				1,61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614.00				1,614.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50.00				1,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5.43	2,205.43	2,20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5.43	2,205.43	2,20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06	552.06	552.0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7.07	1,097.07	1,097.07		
2210203	购房补贴	556.30	556.30	556.3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80.54	6,631.10	649.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52.47	6,052.47	
30101	基本工资	712.80	712.80	
30102	津贴补贴	2,310.77	2,310.77	
30103	奖金	936.22	936.22	
30107	绩效工资	157.32	157.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35	485.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5.51	235.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18	249.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0	9.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75	226.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2.06	552.06	
30114	医疗费	41.53	41.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38	13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4		649.44
30201	办公费	60.00		60.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166.00		16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0		2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		90.00
30229	福利费	28.73		28.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71		120.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5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8.63	578.63	
30301	离休费	54.24	54.24	
30302	退休费	476.19	476.19	
30305	生活补助	40.00	40.00	

30309	奖励金	0.15	0.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5	8.0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0	55.00	0.00	0.00	0.00	27.00	56.00	216.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49.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4
30201	办公费	60.0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211	差旅费	16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
30229	福利费	28.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49.59				49.59
货物					49.59				49.59
苏州市财政局					49.59				49.59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00				6.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9				2.59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0				16.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2,73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448.53 万元，增长 53.66%。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738.3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738.3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3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48.53 万元，增长 53.6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国家赔偿费用、基层财政建设、农业保险经费等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738.3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2,738.3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6,819.9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支出、人员费用及各类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4.62 万元，增长 17.48%。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国家赔偿费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58.92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养老金、年金及离退休费等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52.02 万元，增长 49.72%。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调整了养老金、年金缴费基数。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954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财政补助发展、基础设施设施构建、农业保险保费补偿。与上年相比增加 2,95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基层财政建设及农业保险经费两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205.4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27.89 万元，增长 11.5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或调动调整，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较上年略有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2,738.3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2,738.3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38.3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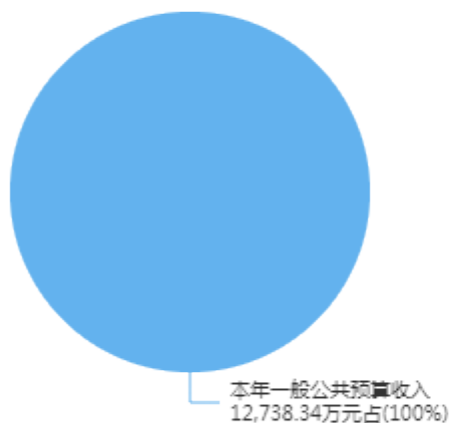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2,738.3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280.54 万元，占 57.15%；

项目支出 5,457.8 万元，占 42.8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73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48.53 万元，增长 53.6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国家赔偿费用、基层财政建设、农业保险经费等项目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2,738.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48.53 万元，增长 53.6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国家赔偿费用、基层财政建设、农业保险经费等项目支出。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127.56 万元，与上

年相比增加 1,290.06 万元，增长 45.4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及人员经费增加。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5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3.44 万元，减少 11.65%。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了部分项目支出。

3.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88.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导致支出略有下降。

4.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8.0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85.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09 万元，增长 52.98%。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缴费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35.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93 万元，增长 55.37%。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缴费支出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90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9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求，增加了乡镇财政发展补助、基础设施设施构建等支出。

2.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支出 1,6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1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求，增加了农业保险保费补偿支出。

3.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 1,2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求，增加了基层财政建设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52.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21 万元，增长 15.5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缴费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097.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 万元，增长 8.0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或调动调整，相应缴费支出略有上涨。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5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68 万元，增长 14.79%。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缴费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280.54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6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49.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73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48.53 万元，增长 53.6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及工作需要，增加了罚没处置经费、国家赔偿费用、基层财政建设、农业保险经费等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280.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6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49.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0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9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5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务用车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管理，机关及参公单位不再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会议工作需求及经费压缩要求，减少部分会议支出。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

支出 2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培训需求及经费压缩要求，减少部分培训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49.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8 万元，增长 13.6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9.5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9.5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9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2,738.34 万元；本单位共 2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457.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